

证券代码：835539

证券简称：中宇万通

主办券商：九州证券

北京中宇万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_____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539	中宇万通	2023年5月1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金盈律师、陈欣然律师出席会议出具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汇亚大厦10层中宇万通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规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6）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7）。

（二）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制作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制作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汇报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财务部制作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汇报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工作情况。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财务部制作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预计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工作情况。

（六）审议《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出具了《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1）。

（七）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结合公司日常流动资金需要，公司变更了部分募集资金的用途，变更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现对上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予以补充确认。

（八）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决定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九）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十）审议《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同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内容。

《公司章程》第十三条原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为：销售商用密码产品；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会议服务；租赁计算机、通讯设备；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

《公司章程》第十三条拟变更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为：销售商用密码产品；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会议服务；租赁计算机、通讯设备；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显示器件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建设工程施工。（具体以市场监管部门审核后为

准)。

(十一) 审议《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要求，公司对2022年度治理情况进行专项自查，并根据自查情况编制相关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16)。

(十二) 审议《关于〈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制作了年度述职报告，向董事会、股东大会汇报2022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3-020)。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3年5月19日9:3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汇亚大厦 10 层中宇万通

联系人：朱玉坤

联系电话：010-63335057

邮箱：zhuyk@zhyu.com.cn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中宇万通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北京中宇万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